
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50 五年持有期混
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2020 年第 2 号）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8年12月27日证监许可【2018】2206号文注册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9年3月28日起正式生效。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应充分考虑投资者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或基金经理作为发起资金提供方除外）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基金管理人无法予以控制的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投资组合的风险、管理风险、合规性风险、操作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以及其他风险。

本基金作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本基金还可投资港股通投资标的股票，还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含 QDII、香港互认基金）、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可以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港股通投资标的股票。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股票期权等衍生类金融工具。

目标退休日期到期日前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含 QDII、香港互认基金）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其中，投资于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等品种的比例合计原则上不超过 80%。本基金投资的权益类资产指股票、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中满足如下条件之一的基金：①基金合同中载明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下限大于等于 60%的混合型基金，②最近四个季度定期报告披露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均不低于 60%的混合型基金；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投资标的股票的比例不得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所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遵循届时有效法律法规或相关规定。

转型为工银瑞信安利稳健目标风险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后，本基金的投资安排为：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含 QDII）、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政府支持

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可以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港股通投资标的股票。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股票期权等衍生类金融工具。

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含 QDII）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本基金所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遵循届时有效法律法规或相关规定。

本基金发售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在市场波动因素影响下，本基金净值可能低于发售面值，本基金投资者有可能出现亏损。

本基金可参与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以下简称“港股通机制”）下港股通相关业务，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 T+0 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 A 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具体风险烦请查阅本招募说明书的“基金的风险揭示”章节的具体内容。

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的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本基金在目标退休日期到期前采用目标日期策略进行资产配置。实际运作过程中将根据市场情况适当调整目标下滑路径，因而与初设目标下滑路径存在一定差异，从而使本基金面临实际投资运作与预设投资策略存在差异的风险。

目标退休日期到期前，本基金对投资者的每笔有效申购（或认购）设置为期五年的最短持有期；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

确认日的第五年的年度对日（如无该对应日的，则顺延至下一日）止的期间。对于目标退休日期到期日时每笔申购份额持有不满五年的，以实际持有期限作为最短持有期。最短持有期到期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因此面临流动性风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名称中含有“养老目标”并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本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20 年 4 月 30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数据截止日为 2020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本招募说明书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甲 5 号 6 层甲 5 号 601、甲 5 号 7 层甲 5 号 701、甲 5 号 8 层甲 5 号 801、甲 5 号 9 层甲 5 号 9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A 座 6-9 层

邮政编码：100033

法定代表人：王海璐

成立日期：2005 年 6 月 21 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93 号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联系人：朱碧艳

联系电话：400-811-9999

股权结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80%；瑞士信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0%。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二）主要人员情况

1. 董事会成员

郭特华女士，董事长，博士，曾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商业信贷部、资金计划部副处长，中国工商银行总行资产托管部处长、副总经理。

Michael Levin 先生，董事，瑞士信贷董事总经理、亚太地区资产管理主管。Levin 先生负责制定和指导亚太区资产管理战略，包括销售、产品和合作伙伴关系。他还与机构和私人银行密切合作，以提供资产管理投资解决方案。在 2011 年 8 月加入瑞士信贷之前，Levin 先生是 AsiaCrest Capital 的首席执行官，AsiaCrest Capital 是一家位于香港的对冲基金 FoF。再之前，他曾在 Hite Capital 和英仕曼集团担任投资组合经理。Levin 先生也是 Metropolitan Venture Partners 的联合创始人。他在流动和非流动性另类投资行业拥有超过 20 年的经验。Levin 先生毕业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商学院，并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

王海璐女士，董事，硕士，现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1997 年 7 月开始先后在中国工商银行总行管理信息部、办公室、金融市场部工作；2010 年 9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金融市场部副总经理；2019 年加入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王一心女士，董事，高级经济师，中国工商银行战略管理与投资者关系部高级专家、专职董事。历任中国工商银行专项融资部（公司业务二部、营业部）副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营业部 历任副处长、处长；中国工商银行总行技术改造信贷部经理。

王莹女士，董事，高级会计师，中国工商银行战略管理与投资者关系部高级专家、专职派出董事，于 2004 年 11 月获得国际内审协会注册内部审计师（Certified Internal Auditor）资格证书。历任中国工商银行国际业务部外汇清算处负责人，中国工商银行清算中心外汇清算处负责人、副处长，中国工商银行稽核监督局外汇业务稽核处副处长、处长，中国工商银行内部审计局境外机构审计处处长，工行悉尼分行内部审计师、风险专家。

田国强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院院长，上海财经大学高等研究院院长，美国德州 A&M 大学经济系 Alfred F. Chalk 讲席教授。首批人文社会科学长江学者讲座教授，曾任上海市人民政府特聘决策咨询专家，中国留美经济学会会长（1991-1992）。2006 年被《华尔街电讯》列为中国大陆十大最具影响力的经济学家之一。

主要研究领域包括经济理论、激励机制设计、中国经济等。

Alan H Smith 先生，独立董事，法学学士，香港太平绅士，香港律师公会律师。历任云顶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怡富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香港大学法律专业讲师，恒生指数顾问委员会委员，香港医院管理局公积金计划受托人，香港证监会程序复检委员会委员，香港政府经济顾问委员会发展局成员，香港联合交易所新市场发展工作小组主席，曾被《亚洲金融》杂志评为“年度银行家”。

程凤朝先生，独立董事，管理学博士，现为湖南大学博士生导师，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硕士生导师，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并购融资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获湖南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金融科学研究员，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2. 监事会成员

郑剑锋先生，监事，金融学科学双硕士。2005 年 12 月起，郑剑锋先生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监事会办公室，先后担任综合管理处处长、监督专员和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要负责风险、内控及董事高管履职的监督检查工作。2014 年 6 月起，郑剑锋先生被任命为中国工商银行战略管理与投资者关系部集团派驻子公司董监事办公室高级专家、专职派出董事。

黄敏女士，监事，金融学学士。黄敏女士于 2006 年加入 Credit Suisse Group (瑞士信贷集团)，先后担任全球投资银行战略部助理副总裁、亚太区投资银行战略部副总裁、中国区执行首席运营官，资产管理大中国区首席运营官，现任资产管理中国区负责人。

洪波女士，监事，硕士。ACCA 非执业会员。2005 年至 2008 年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2008 年至 2009 年任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察稽核总部业务主管；2009 年 6 月加入工银瑞信法律合规部，现任内控稽核部总监，兼任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倪莹女士，监事，硕士。2000 年至 2009 年任职于中国人民大学，历任副科长、科长，校团委副书记。2009 年至 2011 年就职于北京市委教工委，任干部处副调研员。2011 年加入工银瑞信战略发展部，现任人力资源总监。

章琼女士，监事，硕士。2001 年至 2003 年任职于富友证券财务部；2003 年至 2005 年任职于银河基金，担任注册登记专员。2005 年加入工银瑞信运作部，现任中央交易室总监。

3、高级管理人员

王海璐女士，总经理，简历同上。

朱碧艳女士，硕士，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现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督察长，兼任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1997—1999 年中国华融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总部经理，2000—2005 年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投资银行部、证券业务部高级副经理。2005 年加入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杜海涛先生，硕士，现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工银瑞信资产管理（国际）有限公司董事，1997 年 7 月至 2002 年 9 月，任职于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职员、债券（金融工程）研究员；2002 年 10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职于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03 年 6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职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2006 年加入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赵紫英女士，博士，现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1989 年 8 月至 1993 年 5 月，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海淀支行，从事国际业务；1993 年 6 月至 2002 年 4 月，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国际业务部，历任综合科科长、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2002 年 5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牡丹卡中心，历任市场营销部副总经理、清算部副总经理。2005 年加入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郝炜先生，硕士，现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工银瑞信资产管理（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01 年 4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2005 年加入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马成先生，硕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资格持有人，曾先后担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处长；工行河南新乡分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工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风险总监，执行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

黄惠宇女士，13 年证券从业经验；博士；先后在美国磐安(PanAgora)资产管理公司担任投资组合经理，GMO 担任高级研究分析师；2018 年加入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 FOF 投资部副总监。2018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3 日，担任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19 年 3 月 28 日至今，担任

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50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王海璐女士，简历同上。

杜海涛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简历同上。

宋炳坤先生，16 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中信建投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员；2007 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权益投资总监。2012 年 2 月 14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添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1 月 18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1 月 28 日至 2014 年 12 月 5 日，担任工银瑞信 60 天理财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 月 20 日至 2018 年 8 月 28 日，担任工银瑞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 月 20 日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担任工银瑞信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0 月 23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8 年 8 月 28 日，担任工银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2 月 16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2 日，担任工银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4 月 1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担任工银瑞信中国制造 2025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欧阳凯先生，18 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0 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兼固定收益部总监。2010 年 8 月 16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7 年 4 月 21 日担任工银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2 月 7 日至 2017 年 2 月 6 日担任工银保本 2 号混合型发起式基金（自 2016 年 2 月 19 日起变更为工银瑞信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6 月 26 日至 2018 年 2 月 27 日，担任工银瑞信保本 3 号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7 月 4 日至 2018 年 2 月 23 日，担任工银信用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9 月 19 日起至今，担任工银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5 月 26 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5 日，担任工银丰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

黄安乐先生，17 年证券从业经验；先后在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国信证券经济研究所担任资深分析师，国信证券资产管理总部担任投资经理、研究员；2010 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权益投资总监。2011 年 11 月 23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9 月 23 日至 2019 年 2 月 13 日，担任工银瑞信精选平衡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0 月 22 日至 2017 年 10 月 9 日，担任工银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4 月 28 日至 2018 年 3 月 2 日，担任工银新材料新能源行业股票型基

金基金经理；2016年1月29日至2018年11月30日，担任工银瑞信国家战略主题股票型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4月21日至2019年1月24日，担任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3月28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6月5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李剑峰先生，17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经理、高级副经理；2008年加入工银瑞信，曾任固定收益研究员，现任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兼养老金投资中心总经理。

石正同先生，硕士，现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1990年至1995年，任职于荷兰银行台北分行，担任协理；1995年至2002年，任职于日本大和投资信托（香港）有限公司，担任资深投资经理；2003年至2004年，任职于台湾英国保诚投资信托公司，担任投资总监；2004年至2006年，任职于台湾汇丰中华投资信托公司，担任投资管理部副总裁；2006年至2008年，任职于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2008年至2013年，任职于台湾景顺投资信托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2014年至2016年，任职于台湾中国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担任全球权益市场负责人；2017年至2018年6月，任职于尤梅投资公司，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朱碧艳女士，简历同上。

章贇先生，13年证券从业经验；复旦大学理论物理学专业博士，英国剑桥大学管理学研究生；曾先后在上海天狮津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担任数量分析师，在平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量化投资经理，在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指数投资组长（量化执行总监）；2014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指数投资中心总经理。

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A座

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成立时间：2007 年 3 月 6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10.31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6〕484 号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证监许可〔2009〕673 号

联系人：马强

联系电话：010—68857221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中心

名称：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甲 5 号 6 层甲 5 号 601、甲 5 号 7 层甲 5 号 701、甲 5 号 8 层甲 5 号 801、甲 5 号 9 层甲 5 号 9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A 座 6-9 层

法定代表人：王海璐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传真：010-81042588 或 010-81042599

联系人：宋倩芳

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投资者还可通过本公司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

2、其他销售机构：

（1）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联系人：王硕

传真：010—68858057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网址：<http://www.psbc.com>

(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平安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平安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联系人：赵杨

客户服务电话：95511-3

网址：<http://www.bank.pingan.com>

(3)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8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 8 号 HALO 广场 4 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联系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33227951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 及 www.jjmmw.com

(4)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二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联系电话：021-54509977

客服电话：95021/400-1818-188

传真：021-64385308

网址：www.1234567.com.cn

(5)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69 号 3 幢 5 层 599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 18 号黄龙时代广场 B 座 6F

法定代表人：祖国明

联系人：韩爱彬

电话：0571-28829790，021-60897869

客服电话：4000-766-123

传真：0571-26698533

网址：<http://www.fund123.cn/>

（6）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26 号楼 2 楼 4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 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王诗珩

联系电话：021-20613999

客服电话：400-700-9665

传真：021-68596916

网址：<http://www.ehowbuy.com>

（7）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 32 号 c 栋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余翼飞

联系电话：021-80358749

客服电话：400-821-5399

传真：021-38509777

网址：<http://www.noah-fund.com/>

（8）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 53 层 5312-15 单

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1 号金地中心 A 座 6 层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联系人：李雯

联系电话：010- 60842306

客服电话：400-021-8850

传真：010-85097308

网址： <http://www.harvestwm.cn/>

（9）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路 18 号同花顺大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吴强

联系电话：0571-88911818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 www.5ifund.com

（10）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98 号浦江金融世纪广场 18F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联系人：郭丹妮

联系电话：021-50583533

客服电话：400-921-7755

传真：021-61101630

网址： www.leadfund.com.cn

（11）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67 号 11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常艳琴

联系电话：021-20691832

客服电话：400-089-1289

传真：021-20691861

网址：<http://www.erichfund.com>、

（12）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民田路 178 号华融大厦 27 层 2704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28 号富卓大厦 16 层

法定代表人：马勇

联系人：文雯

联系电话：010-83363101

客服电话：4008-166-1188

传真：0010-83363072

网址：<http://8.jrj.com.cn/>

（13）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1 幢 220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 2 号万通新世界广场 A 座 2208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联系人：徐越

联系电话：010-88312877-8032

客服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14）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 9 号高地中心 1101 室

办公地址：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 99 号平安金融中心 1501 室

法定代表人：于海锋

联系人：陈金红

电话：028-86758820-803

客服电话：400-020-0606

网址：www.puyifund.com.cn/

(15)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法定代表人：王之光

联系人：宁博宇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16)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号楼 3 层

法定代表人：尹彬彬

联系人：兰敏

电话：021-52822063

传真：021-52975270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788

网址：www.66zichan.com

(17)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 1 号 2 号楼 2-4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环球财讯中心 A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钱昊旻

联系人：沈晨

电话：010-59336544

传真：010-59336586

客户服务电话：4008-909-998

网址：www.jnlc.com

(18)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

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 A 座 17 楼 1704 室

法定代表人：TEO WEE HOWE

联系人：叶健

电话：0755-89460500

传真：0755-21674453

客户服务电话：400-684-0500

网址：www.ifastps.com.cn

(19)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 B1201-1203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邱湘湘

电话：020-89629099

传真：020-89629011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20) 北京晟视天下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黄坎村 735 号 03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 6 号万通中心 D 座 21&28 层

法定代表人：蒋煜

联系人：曲哲伦

电话：010-58170911

传真：010-58170800

客户服务电话：400 818 8866

网址：<http://fund.shengshiview.com/>

(21)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上海泰和经济发

展区)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3 室

法定代表人: 王翔

联系人: 吴鸿飞

电话: 021-65370077-268

传真: 021-55085991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5369

网址: www.jiyufund.com.cn

(22)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 号院 2 号楼

法定代表人: 王伟刚

联系人: 王骁骁

电话: 010-56251471

传真: 010-62680827

客户服务电话: 400-619-9059

网址: www.hc jijin.com

(23)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11 楼 B 座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1500 号万得大厦 11 楼

法定代表人: 王廷富

联系人: 徐亚丹

电话: 021-50712782

传真: 021-5071 0161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1-0203

网址: www.520fund.com.cn

(24) 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显龙山路 19 号 1 幢 4 层 1 座 401

办公地址: 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十八号院京东集团总部 A 座

法定代表人：江卉

联系人：黄立影

电话：010-89188345

传真：89189566

客户服务电话： 个人业务：95118 企业业务：400 088 8816

网址：<http://fund.jd.com>

（25）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 34 号院融新科技中心 C 座 17 层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人：侯芳芳

电话：010-61840688

传真：010-84997571

客户服务电话：400-159-9288

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26）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 16 号院 1 号楼 3 层 3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 16 号院 1 号楼 3 层 307

法定代表人：杨健

联系人：李海燕

电话：010-65309516

传真：010-65330699

客户服务电话：400-673-7010

网址：www.jianfortune.com

（27）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层 01、02、03 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层 01、02、03 室

法定代表人：冷飞

联系人：孙琦

电话：021-50810683

传真：021-50810687

客户服务电话：021-50810673

网址：www.wacaijijin.com

（28）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11层

法定代表人：刘明军

联系人：郑骏锋

电话：0755-86013388 转 65864

客户服务电话：95017 转 1 转 8

网址：www.tenganxinxi.com

（29）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法定代表人：王锋

联系人：张慧

电话：025-66996699-882796

传真：无

客户服务电话：95177

网址：www.snjijin.com

（30）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东路东、康宁街北6号楼6楼602、603房间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国际电子城b座

法定代表人：李淑慧

联系人：胡静华

电话：0371-85518396

传真：0371-85518397

客户服务电话：4000-555-671

网址： www.hgccpb.com

（3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任德奇

联系人：王菁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http://www.bankcomm.com/>

（32）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61 层-64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联系人：周驰

传真：021-58991896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网址：www.stock.pingan.com

（33）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

办公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联系人：程月艳 李盼盼 党静

电话：0371-69099882

传真：0371-65585899

客户服务电话：95377

网址：<http://www.ccnew.com/>

（34）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传真：010—66107914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http://www.icbc.com.cn/>

（35）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新华

联系人：奚博宇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客户服务电话：95579；4008-888-999

网址：<http://www.95579.com/>

（36）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高德置地广场 F 栋 18、19 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3 号高德置地广场 E 栋 12 层

法定代表人：罗钦城

联系人：甘蕾

电话：020—38286026

传真：----

客户服务电话：95322

网址：www.wlzq.cn

（37）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惠州市江北东江三路 55 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西面一层大堂和三、四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2002 号中广核大厦北楼 10 层

法定代表人：严亦斌

联系人：彭莲

电话：0755-83331195

客服电话：95564

网址：<http://www.ykzq.com>

（38）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朱琴

电话：021-20315161

传真：021-20315125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zts.com.cn

（39）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大同市城区迎宾街 15 号桐城中央 21 层

办公地址：太原市长治路 111 号山西世贸中心 A 座 F12、F13

法定代表人：董祥

联系人：薛津

电话：0351-4130322

传真：0351-7219891

客户服务电话：4007121212

网址：<http://www.dtsbc.com.cn>

（40）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16、17 层

法定代表人：曹宏

联系人：梁浩

电话：0755-83530715

传真：0755-83515567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6888

网址: <http://new.cgws.com/>

(4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 王连志

联系人: 陈剑虹

电话: 0755-82825551

传真: 0755-82558355

客户服务电话: 4008001001

网址: <http://www.essences.com.cn>

(4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 何如

联系人: 李颖

电话: 0755-82130833

传真: 0755-82133952

客户服务电话: 95536

网址: <http://www.guosen.com.cn/>

(4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霍达

联系人: 黄婵君

电话: 0755-82943666

传真: 0755-83734343

客户服务电话: 95565、4008881111

网址: <http://www.newone.com.cn/>

(44)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日照市烟台路 197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日照市烟台路 197 号

法定代表人：王森

联系人：孔颖

电话：0633-8081590

传真：0633-8081276

客户服务电话：400-68-96588

网址：<http://www.bankofrizhao.com.cn>

（45）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21 层及第 04 层 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04、18 层至 21 层

法定代表人：高涛

联系人：万玉琳

电话：0755-82026907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008

网址：<http://www.china-invs.cn/>

（46）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 10 号 1 幢 1 层 1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甲 9 号奎科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旭阳

联系人：霍博华

电话：010-61952703

传真：010-61951007

客户服务电话：95055-4

网址：www.baiyingfund.com

（47）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刘宏莹

电话：010-6083 3754

传真：021-6081 9988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48）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陈海静

电话：010-85156499

客户服务电话：95587/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49）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邮编：518048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邮编：100026

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 6029

联系人：王一通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s.ecitic.com

（50）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28 号龙翔广场东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姜晓林

联系人：焦刚

电话：0531-89606166

传真：0532-85022605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51）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707 号 1105 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707 号 1105 室

法定代表人：马永谔

联系人：卢亚博

电话：021-50701053

传真：021-50701053

客户服务电话：021-50701053

网址：http://www.xyinsure.com/kfit_xybx

（5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http://www.abchina.com>

（53）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201、501、502、1103、1601-1615、1701-1716

办公地址：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201、501、502、1103、1601-1615、1701-1716

法定代表人：陆建强

联系人：陶志华

电话：0571-87789160

传真：0571-87818329

客服电话：95336

网址：<http://www.ctsec.com>

（54）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19、20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19、20楼

法定代表人：刘东

联系人：林洁茹

电话：020—88836999

传真：020—88836654

客户服务电话：961303

网址：<http://www.gzs.co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二）基金登记机构

名称：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甲5号6层甲5号601、甲5号7层甲5号701、甲5号8层甲5号801、甲5号9层甲5号901

注册登记业务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A座6层

法定代表人：王海璐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传 真：010-66583100

联系人：朱辉毅

（三）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陈颖华

经办律师：黎明、陈颖华

（四）会计师事务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 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 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 2 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经办注册会计师：单峰，朱宏宇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朱宏宇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50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运作遵循长期投资、价值投资理念，在生命周期内根据风险承受能力变动，结合市场长期投资价值，动态开展资产配置，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力争实现超越业绩基准的长期稳健回报。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含 QDII、香港互认基金）、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可以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港股通投资标的股票。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股票期权等衍生类金融工具。

目标退休日期到期日前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含 QDII、香港互认基金）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其中，投资于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等品种的比例合计原则上不超过 80%。本基金投资的权益类资产指股票、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中满足如下条件之一的基金：①基金合同中载明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下限大于等于 60%的混合型基金，②最近四个季度定期报告披露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均不低于 60%的混合型基金；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投资标的股票的比例不得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本基

金所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遵循届时有效法律法规或相关规定。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目标退休日期到期日前，主要采用目标日期策略进行资产配置。

1、资产配置策略

资产配置策略注重自上而下的分析与判断，重点把握各大类资产的长期风险收益特征及投资定位，在能力范围内依据宏观经济、资本市场形势把握各类资产大的变动趋势，动态开展资产配置，以获取资产配置带来的系统性 β 收益和择时 α 收益。其具体分为生命周期内的资产配置、战术资产配置和纪律性再平衡。

（1）生命周期内的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运用目标日期策略，将目标退休日期设定为 2050 年 12 月 31 日，定位于退休日期为 2050 年或邻近年份的个人养老投资者及其他具有类似风险偏好的投资者。

1）下滑曲线总体设计理念

本基金以投资者的风险偏好随年龄变化，需要动态调整金融资产配置方案使得投资者退休时的财富期望效用最大化作为出发点，通过对生成的备选下滑路径做蒙特卡洛模拟，选择退休时点财富期望效用最大的一条路径作为预设下滑曲线。

2）下滑曲线的设计和备选曲线库建立

在常见构建下滑曲线的理论模型中，本基金选择用最大化退休日期财富的期望效用来制定下滑曲线，该模型所需假设易于测算、约束相对灵活，更符合目前国内的养老市场情况，操作性更强。为更契合国内退休后人群整体较低的风险偏好，且考虑到退休人群特点较难准确评估，本基金在设计上选择“Target-To”型下滑曲线。

在人力资本假设阶段，结合经济增长预测和国内储蓄习惯，对投资者全生命周期内在不同年龄的收入和储蓄率进行假设；在资本市场价格假设阶段，股票和债券在长周期内具有战略配置价值，结合股票和债券历史收益率进行参数估计后，通过蒙特卡洛模拟生成上万条可能的资产价格走势；在下滑曲线模拟阶段，结合投资者在一定置信度下能够承受的最大损失幅度假设，将生成的资产价格走势代入计算，在损失不超过风险设定的情况下，

从而得到若干条下滑曲线并形成下滑曲线备选库。

3) 获得最优下滑曲线

将得到的下滑曲线备选库进行期望效用的评估，效用函数采用国际通行的风险厌恶效用函数，通过最大化目标退休日期财富的期望效用得到最优的下滑曲线，并成为本基金的目标下滑路径。

考虑到各大类资产估值水平能够相对客观、可以横向（类属之间）和纵向（基于历史）进行比较评估，且长期来看估值的均值回复特性较为可靠。按照长期投资和价值投资的理念，在权益类资产相对低估时超配，在权益类资产高估时低配，可以在长期内积累可观的战术配置收益。因此在区间设计上，通过蒙特卡洛模拟并以纪律再平衡作为调整手段，最终将下滑曲线区间上限设置为目标下滑路径向上浮动 10%，下限则为向下浮动 15%，得到带状下滑通道。

在生命周期内，随着目标日期的临近，将逐步降低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权重，增加固定收益类资产配置权重，缩小组合整体风险敞口，以匹配投资者随年龄增长而逐步下降的风险承受能力。通过生命周期内的资产配置，帮助投资者提升整体待遇水平，降低退休后生活水准大幅下降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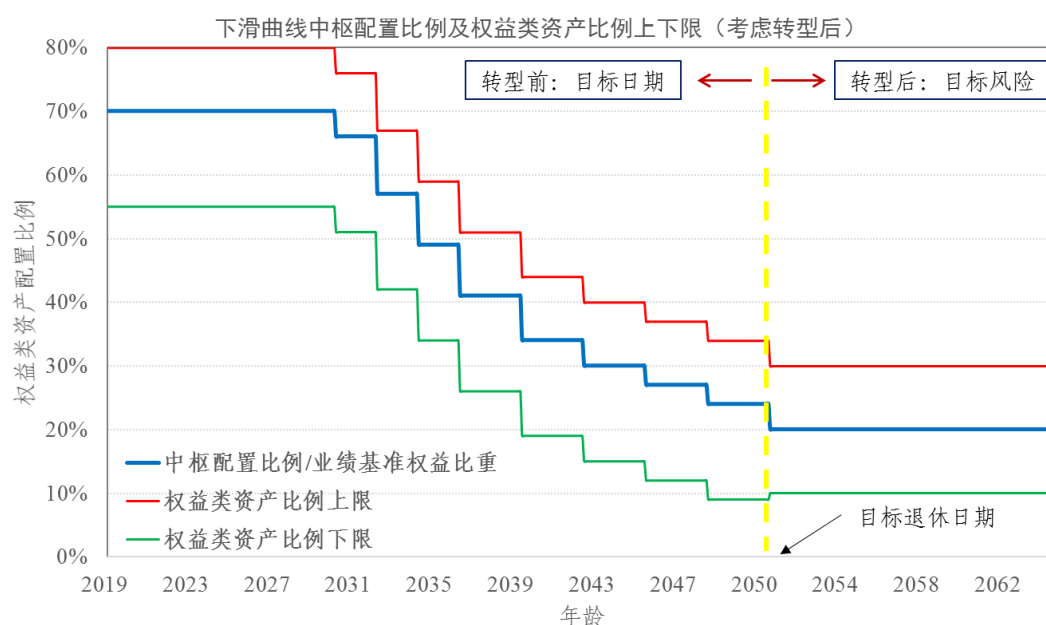


图 1：预设目标下滑路径及下滑通道

除反映退休年龄差异外，本基金将根据股票市场投资价值的不同，将目标下滑路径由线型点状拓展为通道型带状。目标下滑路径上方代表股票资产低估区域，下方代表股票资

产高估区域。在不改变组合整体风险承受能力条件下，当股票估值处于低位时，目标下滑路径将向通道上限偏移，提升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从战略层面把握股票价值的确定性低估机会。当股票估值处于高位时，目标下滑路径将向通道下限偏移，降低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从战略层面规避股票价值的确定性高估风险。通过综合考虑生命周期规律和资本市场情况差异，动态把握投资机会，避免僵化风险，提升组合风险调整后的收益。

表 1：基金下滑通道对应的权益类资产比例

日期	中枢配置比例	权益类资产比例 上限	权益类资产比例 下限
成立日-2029/12/31	70%	80%	55%
2030/01/01-2031/12/31	66%	76%	51%
2032/01/01-2033/12/31	57%	67%	42%
2034/01/01-2035/12/31	49%	59%	34%
2036/01/01-2038/12/31	41%	51%	26%
2039/01/01-2041/12/31	34%	44%	19%
2042/01/01-2044/12/31	30%	40%	15%
2045/01/01-2047/12/31	27%	37%	12%
2048/01/01-2050/12/31	24%	34%	9%

（2）战术资产配置策略

战术资产配置通过对各大类资产的宏观驱动因素、资本市场变化、政策取向等进行分析，形成主动偏离战略资产配置基准的观点，对看多的资产高配、看空的资产低配，以获取自上而下 α 收益。战术资产配置可分为自上而下的宏观驱动因素共性分析和自下而上的个性因素评估分析，通过分析得到各类资产的中短期趋势判断后，制定战术配置策略，形成战术配置执行区间。

（3）纪律性再平衡策略

纪律性再平衡是组合获取长期较好业绩的保障，在实际资产配置比例偏离战略配置基准一定幅度后，使各类资产的比例重新回归到战略配置基准或其他预设的比例以内，使得组合风险始终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2、底层资产投资策略

在底层资产层面，在“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指导框架下，本基金将基于区分基金经理能力和运气的思路“自下而上”精选投资标的，具体的投资工具除证券投资基金外，本基金还可以适当参与股票及债券等的投资。

（1）证券投资基金精选策略

基金精选注重自下而上的基金选择，以长期可持续的超额收益能力作为核心目标，通过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基金筛选并完成组合构建，以获取基金精选层面的 α 收益。基金精选具体包括量化筛选、定性尽职调查、基金池管理和基金投资。具体为：

1) 定量筛选

基金管理人 对基金经理不同情形下的特征进行定量分析，着重于可持续性。首先，根据不同基金的风险收益定位，以银河分类体系为基础，将基金大致划分为权益类基金、固收类基金、货币类基金等，依据管理方式不同进一步区分为主动管理和被动管理。其次，基于基金类型划分，主动型基金经理须具备较好的风险管理能力和可持续性的综合能力。在基金筛选指标上，涵盖进攻类指标、防守类指标以及综合指标，进攻类指标包括超额收益率、超额收益率排名等，防守类指标包括最大回撤、下行参与率、下行分析、波动率等，综合指标包括参与率差异、信息比率、夏普比、詹森 α 、特雷诺比例等。其中，针对高风险权益类基金，筛选指标包括风险控制类指标、综合能力指标等，且更强调底层基金风险的管理；针对中低风险的固收类基金，筛选指标包括风险类指标、综合能力指标及进攻类指标等，更注重收益的获取。针对被动管理基金，基金筛选更强调基金的流动性，并对跟踪偏离度及增强收益效果设置适当的标准。

2) 定性评估

对于符合定量筛选标准的基金，通过持仓分析、尽职调查等开展进一步的定性评估，直观感受基金经理的定性特征，注重对定量分析结果的交叉验证。尽职调查重点在于分析基金经理的投资能力及可持续性。定性评估内容具体包括：

①持仓分析

根据定期报告披露的信息，对基金持仓及其风格进行分析，确保没有出现显著的、无效的风格漂移。将无法解释的变动和可疑部分作为尽职调查的重要关注点。

②尽职调查

尽职调查以 4Pers 框架——清晰的投资理念（Philosophy）、科学的投资流程（Process）、共享的投资团队（People）、良好的投资业绩（Performance）、丰富的投资经验（Experience）、审慎的风险控制（Risk）、稳定的投资风格（Style）为基础制定，重点在于分析基金经理的投资能力及可持续性。主要从投资理念、投资流程、投资团队、风险管理、其他重要问题等方面全面考察基金经理、基金产品及基金公司，确保基金业绩表现具有较大概率持续性。

对于符合上述定量筛选及定性分析的基金才有可能成为投资的重点品种。

3) 基金池管理

对于符合定量和定性筛选标准的基金将进入基金池。基金管理人将通过持续跟踪和动态调整，确保基金池中的基金始终符合定量和定性筛选标准。

首先，基金管理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基金池管理制度，规范基金池的出入池标准和程序。成立专业的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对基金池及基金投资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决策，确保基金投资风险可控。其次，除每月跟踪定量结果外，基金管理人每季度根据定量筛选和定性评估结果，对基金池进行审视，确保基金池反映最新的信息。

4) 基金投资

基于定量定性分析结果和基金池的情况，本基金采用“核心-卫星”模式构建组合。核心基金重点考虑基金池中符合定量与定性筛选标准的基金，针对该部分基金的投资将秉承长期投资理念，保持低换手率。卫星基金重点考虑被动管理的指数型基金（包括宽基、风格、行业、主题等），该部分基金以成本低、流动性高为特点，承担资产配置快速执行、短期择时、应对大额赎回等临时任务。

（2）个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所指个券包括股票、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等，本基金除主要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外，还将挖掘部分有价值的个券进行投资，以增强组合收益。在个券的投资上，本基金重点关注个券的投资价值分析，从中寻找市场定价失衡的机会。

1)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债券选择上，将根据债券市场情况，基于利率期限结构及债券的信用级别，在综合考虑流动性、市场分割、息票率、税赋特点、提前偿还和赎回等因素的基础上，评估债券投资价值，选择定价合理或者价值被低估的债券构建投资组合，并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对组合进行优化。

2) 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选择治理结构完善、经营稳健、业绩优良、具有可持续增长前景或价值被低估的上市公司股票，以合理价格买入并进行中长期投资。本基金股票投资具体包括行业分析、公司财务状况评价、价值评估及股票选择与组合优化等过程。

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针对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本基金将重点对拟投资标的的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

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等因素进行分析，同时密切关注流动性变化对标的证券收益率的影响，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暴露程度的前提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

4) 港股通投资标的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仅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不使用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进行境外投资。

本基金所投资香港市场股票标的除适用上述股票投资策略外，还需关注香港股票市场构成与大陆股票市场存在的差异对股票投资价值的影响，比如行业分布、交易制度、市场流动性、投资者结构、估值与分红政策等方面。

九、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X + 中债新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 $\times$ (1-X)；

其中 X 的取值如下表列示：

时间段	X 的取值
成立日-2029/12/31	70%
2030/01/01-2031/12/31	66%
2032/01/01-2033/12/31	57%
2034/01/01-2035/12/31	49%
2036/01/01-2038/12/31	41%
2039/01/01-2041/12/31	34%
2042/01/01-2044/12/31	30%
2045/01/01-2047/12/31	27%
2048/01/01-2050/12/31	24%

中证 800 指数是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的，其成份股是由中证 500 和沪深 300 指数成份股构成。中证 800 指数综合反映了沪深证券市场中大中小市值公司的整体情况，是目前中国证券市场中市值覆盖率高、流动性好、公信力高的股票指数，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中债新综合（财富）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旨在综合反映债券全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该指数涵盖了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本基金根据目标下滑路径于各个阶段所对应的权益类资产中枢配置比例，设置阶梯状业绩比较基准，符合本基金的投资定位，可以较好的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在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履行适当程序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作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根据 2017 年 7 月 1 日实施的《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按照新的风险等级分类标准对基金重新进行风险评级，本基金的具体风险评级结果应以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本基金还可投资港股通投资标的股票，还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十一、本基金转型为工银瑞信安利稳健目标风险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的投资相关安排

1、投资目标

在进一步分散投资风险的要求下，通过稳健配置各类型资产，获取风险调整后的较好回报，力争实现超越业绩基准的长期稳健回报。

2、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含 QDII）、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可以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港股通投资标的股票。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股票期权等衍生类金融工具。

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含 QDII）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本基金所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遵循届时有效法律法规或相关规定。

3、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大类资产配置注重自上而下的分析与判断，重点把握各大类资产的长期风险收益特征及投资定位，在能力范围内依据宏观经济、资本市场形势把握各类资产大的变动趋势，以获取资产配置带来的系统性 β 收益和择时 α 收益。其具体分为战略资产配置、战术资产配置和纪律性再平衡。

1）战略资产配置策略

战略资产配置通过对各大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及相关性进行分析，结合组合的投资目标和风险政策，制定出各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形成组合投资的“锚”。战略配置获得的系统性 β 收益是组合收益的主要来源，也是实现组合投资目标的首要保障。

2）战术资产配置策略

战术资产配置通过对各大类资产的宏观驱动因素、资本市场变化、政策取向等进行分析，形成主动偏离战略资产配置基准的观点，对看多的资产高配、看空的资产低配，以获取自上而下 α 收益。战术资产配置可分为自上而下的宏观驱动因素共性分析和自下而上的个性因素评估分析，通过分析得到各类资产的中短期趋势判断后，制定战术配置策略，形成战术配置执行区间。

3）纪律性再平衡策略

纪律性再平衡是组合获取长期较好业绩的保障，在实际资产配置比例偏离战略配置基准一定幅度后，使各类资产的比例重新回归到战略配置基准或其他预设的比例以内，使得组合风险始终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2）底层资产投资策略

在底层资产层面，在“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指导框架下，本基金将基于区分基金经理能力和运气的思路“自下而上”精选投资标的，具体的投资工具除证券投资基金外，本基金还可以适当参与股票及债券等的投资。

1）证券投资基金精选策略

基金精选注重自下而上的基金选择，以长期可持续的超额收益能力作为核心目标，通过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基金筛选并完成组合构建，以获取基金精选层面的 α 收益。基金精选具体包括量化筛选、定性尽职调查、基金池管理和基金投资。具体为：

I. 定量筛选

基金管理人基金经理不同情形下的特征进行定量分析，着重于可持续性。首先，根据不同基金的风险收益定位，以银河分类体系为基础，将基金大致划分为权益类基金、固收类基金、货币类基金等，依据管理方式不同进一步区分为主动管理和被动管理。其次，基于基金类型划分，主动型基金经理须具备较好的风险管理能力和可持续性的综合能力。在基金筛选指标上，涵盖进攻类指标、防守类指标以及综合指标，进攻类指标包括超额收益率、超额收益率排名等，防守类指标包括最大回撤、下行参与率、下行分析、波动率等，综合指标包括参与率差异、信息比率、夏普比、詹森 α 、特雷诺比例等。其中，针对高风险权益类基金，筛选指标包括风险控制类指标、综合能力指标等，且更强调底层基金风险的管理；针对中低风险的固收类基金，筛选指标包括风险类指标、综合能力指标及进攻类指标等，更注重收益的获取。针对被动管理基金，基金筛选更强调基金的流动性，并对跟踪偏离度及增强收益效果设置适当的标准。此外，对不同类型的基金强调不同类型的能力，比如对权益类基金强调风险控制，对固收类基金强调收益获取，对混合类基金强调风险收益平衡能力，对被动型基金强调流动性和跟踪误差等。

II. 定性评估

对于符合定量筛选标准的基金，通过持仓分析、尽职调查等开展进一步的定性评估，直观感受基金经理的定性特征，注重对定量分析结果的交叉验证。尽职调查重点在于分析基金经理的投资能力及可持续性。定性评估内容具体包括：

i. 持仓分析

根据定期报告披露的信息，对基金持仓及其风格进行分析，确保没有出现显著的、无效的风格漂移。将无法解释的变动和可疑部分作为尽职调查的重要关注点。

ii. 尽职调查

尽职调查以 4Pers 框架——清晰的投资理念（Philosophy）、科学的投资流程（Process）、共享的投资团队（People）、良好的投资业绩（Performance）、丰富的投资经验（Experience）、审慎的风险控制（Risk）、稳定的投资风格（Style）为基础制定，重点在于分析基金经理的投资能力及可持续性。主要从投资理念、投资流程、投资团队、风险管理、其他重要问题等方面全面考察基金经理、基金产品及基金公司，确保基金业绩表现具有较大概率持续性。

对于符合上述定量筛选及定性分析的基金才有可能成为投资的重点品种。

III. 基金池管理

对于符合定量和定性筛选标准的基金将进入基金池。基金管理人将通过持续跟踪和动态调整，确保基金池中的基金始终符合定量和定性筛选标准。

首先，基金管理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基金池管理制度，规范基金池的出入池标准和程序。成立专业的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对基金池及基金投资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决策，确保基金投资风险可控。其次，除每月跟踪定量结果外，基金管理人每季度根据定量筛选和定性评估结果，对基金池进行审视，确保基金池反映最新的信息。

IV. 基金投资

基于定量定性分析结果和基金池的情况，本基金采用“核心-卫星”模式构建组合。核心基金重点考虑基金池中符合定量与定性筛选标准的基金，针对该部分基金的投资将秉承长期投资理念，保持低换手率。卫星基金重点考虑被动管理的指数型基金（包括宽基、风格、行业、主题等），该部分基金以成本低、流动性高为特点，承担资产配置快速执行、短期择时、应对大额赎回等临时任务。

2) 个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所指个券包括股票、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等，本基金除主要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外，还将挖掘部分有价值的个券进行投资，以增强组合收益。在个券的投资上，本基金重点关注个券的投资价值分析，从中寻找市场定价失衡的机会。

I.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债券选择上，将根据债券市场情况，基于利率期限结构及债券的信用级别，在综合考虑流动性、市场分割、息票率、税赋特点、提前偿还和赎回等因素的基础上，评估债券投资价值，选择定价合理或者价值被低估的债券构建投资组合，并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对组合进行优化。

II. 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选择治理结构完善、经营稳健、业绩优良、具有可持续增长前景或价值被低估的上市公司股票，以合理价格买入并进行中长期投资。本基金股票投资具体包括行业分析、公司财务状况评价、价值评估及股票选择与组合优化等过程。

III.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针对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本基金将重点对拟投资标的的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等因素进行分析，同时密切关注流动性变化对标的的证券收益率的影响，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暴露程度的前提下，通过

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

IV. 港股通投资标的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仅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不使用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进行境外投资。

本基金所投资香港市场股票标的除适用上述股票投资策略外，还需关注香港股票市场构成与大陆股票市场存在的差异对股票投资价值的影响，比如行业分布、交易制度、市场流动性、投资者结构、估值与分红政策等方面。

5、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0%+中债新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80%；

中证 800 指数是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的，其成份股是由中证 500 和沪深 300 指数成份股构成。中证 800 指数综合反映了沪深证券市场中大中小市值公司的整体情况，是目前中国证券市场中市值覆盖率高、流动性好、公信力高的股票指数，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中债新综合（财富）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旨在综合反映债券全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该指数涵盖了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本基金根据投资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对中证 800 指数和中债新综合（财富）指数分别赋予 20%和 80%的权重符合本基金的投资定位。

6、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作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根据 2017 年 7 月 1 日实施的《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按照新的风险等级分类标准对基金重新进行风险评级，本基金的具体风险评级结果应以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本基金还可投资港股通投资标的股票，还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八）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行使相关权利的处理原则及方法

1、有利于基金资产的安全与增值；

2、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相关权利，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3、不通过关联交易为自身、雇员、授权代理人或任何存在利害关系的第三人牟取任何不当利益。

十二、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报告期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80,196,085.63	86.47
3	固定收益投资	8,523,175.40	9.19
	其中：债券	8,523,175.40	9.1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09,751.63	0.77
8	其他资产	3,320,071.13	3.58
9	合计	92,749,083.79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1.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投资。

1.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1.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1.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753,786.00	5.1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769,389.40	4.0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769,389.40	4.0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8,523,175.40	9.2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1.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

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547	16 国债 19	40,000	3,982,400.00	4.30
2	108602	国开 1704	37,660	3,769,389.40	4.07
3	019615	19 国债 05	7,700	771,386.00	0.83

1.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

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1.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1.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

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1.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1.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不得投资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股票期权等衍生类金融工具。

1.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不得投资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股票期权等衍生类金融工具。

1.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1.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不得投资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股票期权等衍生类金融工具。

1.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	----	-------

1	存出保证金	27,678.2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750,000.00
3	应收股利	1,752.00
4	应收利息	171,148.18
5	应收申购款	369,317.17
6	其他应收款	175.53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320,071.13

1.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1.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向投资者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9年3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截至2020年3月31日）

的投资业绩及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9.3.28-2019.12.31	9.36%	0.41%	5.67%	0.82%	3.69%	-0.41%
2020.1.1-2020.3.31	-2.37%	1.67%	-5.17%	1.38%	2.80%	0.29%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至今	6.77%	0.88%	0.21%	0.98%	6.56%	-0.10%

2、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工银养老2050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生效。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投资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含 QDII、香港互认基金）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其中，投资于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等品种的比例合计原则上不超过 80%。

十四、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投资其他证券投资基金产生的申购费用、赎回费用、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但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禁止从基金财产中列支的除外；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公证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 基金的证券（包含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费用；
- (8) 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 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10) 因投资港股通投资标的的股票而产生的各项合理费用；
- (11)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目标退休日期到期前的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所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所对应的资产净值的余额的 0.9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50 年 12 月 31 日（含当日）：

$$H=E \times 0.9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所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所对应的资产净值的余额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根据基金管理人的资金划拨指令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本基金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管理费。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所持有的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所对应的资产净值的余额的 0.20%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50 年 12 月 31 日（含当日）：

$$H=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所持有的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所对应的资产净值的余额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根据基金管理人的资金划拨指令，

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托管费。

(2) 转型为开放式基金中基金（FOF）后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所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所对应的资产净值的余额的 0.6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自 2051 年 1 月 1 日（含当日）起：

$$H = E \times 0.6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所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所对应的资产净值的余额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根据基金管理人的资金划拨指令，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本基金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管理费。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所持有的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所对应的资产净值的余额的 0.1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自 2051 年 1 月 1 日（含当日）起：

$$H = E \times 0.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所持有的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所对应的资产净值的余额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根据基金管理人的资金划拨指令，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托管费。

上述“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11）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管理人指令并参照行业惯例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ETF 除外）的，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

（5）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4、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对申购设置级差费率，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目标退休日期到期前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基金的申购费率结构

费用种类	情形	费率
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100 万	1.20%
	100 万≤M<300 万	0.80%
	300 万≤M<500 万	0.60%
	M≥500 万	按笔收取，1000 元/笔

转型为开放式基金中基金（FOF）后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基金的申购费率结构

费用种类	情形	费率
------	----	----

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100 万	1.00%
	100 万≤M<300 万	0.60%
	300 万≤M<500 万	0.40%
	M≥500 万	按笔收取，1000 元/笔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2、赎回费

本基金对目标退休日期到期前赎回的份额不收取赎回费。

本基金转型为开放式基金中基金（FOF）后赎回的份额适用的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费用种类	情形	费率
赎回费率	Y<7 天	1.50%
	7 天≤Y<30 天	0.75%
	30 天≤Y<6 个月	0.50%
	6 个月≤Y<1 年	0.10%
	1 年≤Y	0

注：Y 为持有期，1 个月指 30 天，1 年指 365 天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30 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 30 日但少于 3 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 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 3 个月但少于 6 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 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 6 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 25%计入基金财产（一个月以 30 天计，1 年以 365 天计）。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的销售费率。

5、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更新内容如下：

- 1、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等相关内容。
- 2、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根据基金托管人提供内容对本基金托管人的情况进行了更新。
-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基金销售机构信息。
- 4、在“九、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基金最近一期的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
- 5、在“十、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本基金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基金业绩的内容。
- 6、在“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更新了本次更新内容期间的有关本基金的所有公告。

上述内容仅为本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摘要，投资人欲查询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可登陆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四日